**2018年成都体育学院运动会**

**武 术 散 打 比 赛**



**竞赛规程**

比赛日期：2018年11月8日—11月9日

比赛地点：成都体育学院散打馆（篮球馆四楼）

2018年成都体育学院运动会武术散打比赛

竞 赛 规 程

一、主办单位：成都体育学院

二、承办单位：成都体育学院武术学院搏击系

三、竞赛目的、任务

为推广武术散打运动，检验我院武术散打教学、训练质量、促进武术散打技术水平的提高，培养学生武术散打裁判的工作能力，特举办2018年成都体育学院运动会武术散打比赛。

四、竞赛时间和地点

比赛时间：2018年11月8日—9日(8:30-12:00、14:00-18:00)。

比赛地点：成都体育学院散打馆（篮球馆四楼）

1. 参加单位

（一）甲组：武术学院（武术套路、武术体教散打专项），体育教育训练一系、二系、三系，休闲体育系，艺术学院，经管系，运动医学与健康学院，外语系，新闻系，足球运动学院, 研究生院（散打专项除外）。

（二）乙组：武术学院散打专项（各年级以班级为单位），研究生院（散打专项）。

六、竞赛项目

（一）男子甲组：52公斤级、56公斤级、60公斤级、65公斤级、70公斤级、75公斤级、80公斤级及以上级。

（二）男子乙组：52公斤级、56公斤级、60公斤级、65公斤级、70公斤级、75公斤级、80公斤级及以上级。

（三）女子甲组：48公斤级、52公斤级、56公斤级、60公斤级及以上级。

（四）女子乙组：48公斤级、52公斤级、56公斤级、60公斤级及以上级。

七、参赛资格

1、凡我校在籍学生，均可报名参加。

2、一经审查不符合报名资格者作无故弃权论并上报所在学院。

八、参赛办法

1、武术学院民传专业各年级以班级为单位，武术学院体育教育专业以班级为单位组队报名，其他以个人为单位报名。各单位需配备领队或教练一名。

2、对在比赛期间，凡无故弃权或弄虚作假，不遵守纪律，打架骂人者，按学院有关规定处理。

九、竞赛办法

1、本次比赛为武术散打团体赛及个人赛。

2、本次比赛采用单败淘汰制。

3、本次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2016年《武术散打竞赛规则》及有关补充规定。参加比赛的运动员护齿，缠手带自备（运动员必须戴护齿、缠手带、穿散打比赛规定服装，否则按无故弃权论）。

十、录取名次及奖励

（一）各级别8人以上（含8人）录取前三名，4—7人录取前二名，参加人数不足4人则不录取名次设为表演赛。取得名次的队员及队伍将颁发奖品和证书。

（二）设“体育道德风尚奖”、“优秀裁判员奖”，将颁发奖品和证书。

（三）按《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》申报相应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(甲组和研究生组具备通级资格，乙组专业组运动员不参与通级）。

十一、报名事项

1、报名时间及地点：在10月20日---25日下午17:30之前在成都体育学院本部武术学院搏击教研室报名。航空港校区学生需以班为单位报送本部搏击教研室。报名时请注明姓名、性别、系别、班级、公斤级别、电话，一经报名，不得更改。

联系人：李燕（18483650563） 杨朋辉（18581520731）

2、体重称量时间及地点：2018年11月7日，本部学生上午8:00-11:00在成都体育学院搏击教研室体重称量，航空港校区学生下午12:30-14:30在港校散打馆体重称量。注：进行称重时需要出示本人学生证或有效证件。本次比赛只称量一次体重，如果不符合体重级别要求，将取消比赛资格。

十二、仲裁委员会、裁判员及竞赛监督委员会

1、竞赛监督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规则执行。

2、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规则执行。

3、裁判员由武术学院搏击系统一选派。

十三、其它

本规程解释权属武术学院搏击系，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武术学院搏击系

2018年10月10日